

摩根士丹利华鑫品质生活精选股票型证券 投资基金 201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6 年 10 月 25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摩品质生活精选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0309
交易代码	0003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10 月 2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74,844,565.89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经济结构转型过程中能够引领或积极参与提升民众生活品质的企业，分享其发展和成长机会，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中长期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p>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采取积极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通过宏观策略研究，对相关资产类别的预期收益进行动态跟踪，决定大类资产配置比例。</p> <p>2、股票投资策略</p> <p>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选股策略，精心挖掘那些具有竞争优势和估值优势的优秀上市公司，通过对上市公司品牌力、执行力、财务数据、管理层、管理体制的分析，仔细甄别出高品质公司的各项基因，判别公司发展趋势，精选出未来发展前景看好并且有助于推动人民生活品质提升的上市公司股票进行投资，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p>

	<p>3. 债券投资策略</p> <p>将结合宏观经济变化趋势、货币政策及不同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运用利率预期、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等投资管理策略，权衡到期收益率与市场流动性构建和调整债券组合，在追求投资收益的同时兼顾债券资产的流动性和安全性。</p> <p>4. 权证投资策略</p> <p>在确保与基金投资目标相一致的前提下，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的基本面研究，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估计权证价值，本着谨慎和风险可控的原则，为取得与承担风险相称的收益，投资于权证。</p>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5%+标普中国债券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基金产品。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6年7月1日—2016年9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5,358,530.36
2. 本期利润	79,887,606.1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83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27,180,294.9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787

注：1. 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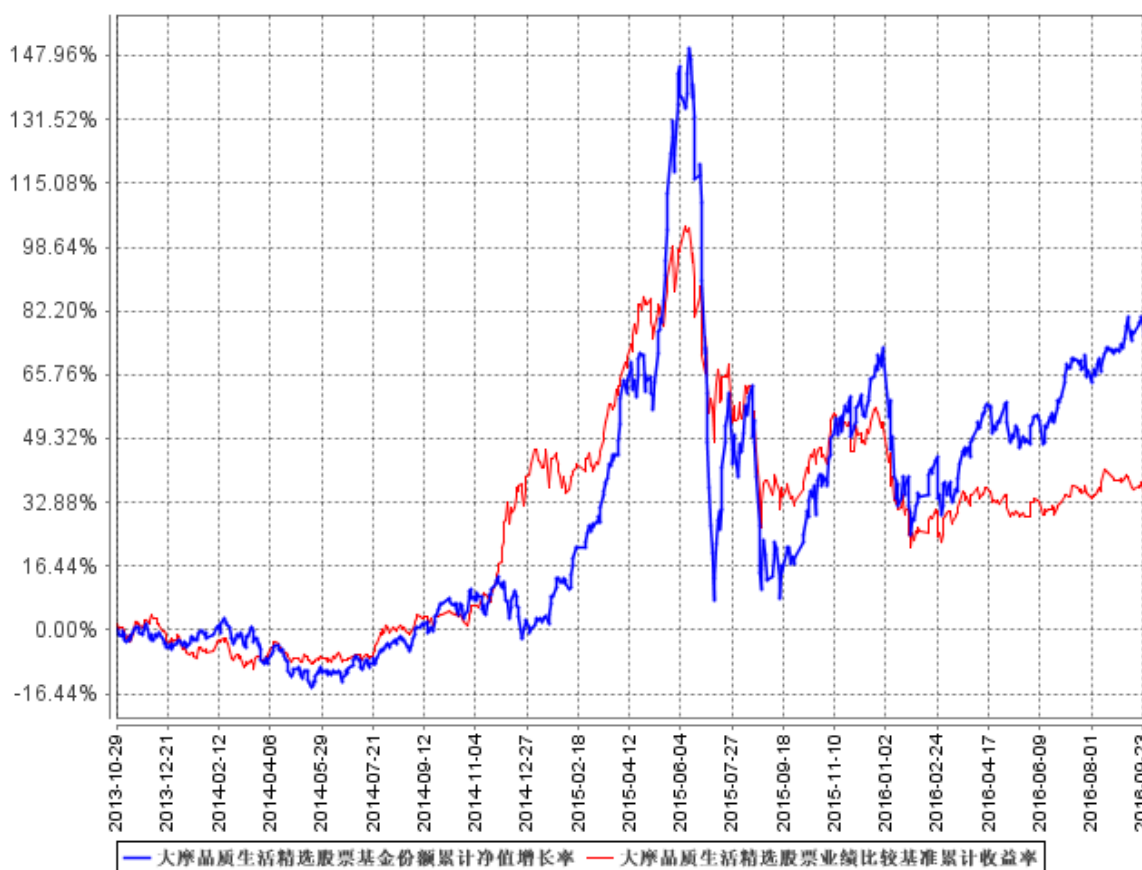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18%	1.00%	2.97%	0.68%	9.21%	0.3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摩品质生活精选股票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3 年 10 月 29 日正式生效。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袁斌	基金经理	2015 年 10 月 15 日	-	7	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西南交通大学电力电子学硕士。曾任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技术员、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2012 年 2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5 年 10 月起任本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7 月起任摩根士丹利华鑫卓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注：1、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根据本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
- 2、基金经理任职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毕基金经理注册；
-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内部相关制度和流程，通过流程和系统控制保证有效实现公平交易管理要求，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和分析，确保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各项公平交易制度及流程。

经对报告期内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

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有 9 次，为量化投资基金因执行投资策略与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其他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始终贯彻“坚持成长、参与轮动”的投资策略，坚持“自下而上，精选个股”，重点持有估值合理、未来市值有较大发展空间的成长股，主要集中在高端制造业、家电、食品农业和建材等行业。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股票仓位为 91.23%，未配置债券资产。

回顾 2016 年第三季度，市场总体处于震荡整理过程中。市场对今年下半年及明年的基建投资预期较高，PPP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 相关个股涨幅较大；另外受“深港通”开通预期的影响，部分高分红的股票受到资金追捧；白马成长股也因维持稳健上行而较受市场关注。但总体来说，整个市场方向并不明确。

目前市场热点继续分化，资金在寻找具有一定安全边际且前期涨幅不大的投资品种。在这种市场情况下，本基金遵循“成长为主、价值投资”理念，重点配置业绩增长确定性较高的股票，规避无业绩纯主题概念炒作品种。

宏观方面，9 月份中国官方制造业采购指数 (PMI) 为 50.4%，与 8 月份相同；非制造业 PMI 53.7，略高于 8 月份的 53.5；财新制造业 PMI 为 50.1，略高于上月的 50.0。官方与财新的 PMI 指数都表明经济目前处于较为平稳状态，中小企业制造商对于经济依旧谨慎，企业扩张情绪比较保守。结构调整稳步推进，高技术产业和消费升级相关制造业继续保持扩张态势。

证券市场方面，2016 年第三季度指数先扬后抑，其中代表基建投资的 PPP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 相关概念股和白马蓝筹股取得较好的收益，而去年涨幅较大的创业板、中小板为主的中小市值股票在三季度表现则比较平淡。我们认为目前市场总体持谨慎态度，对于主题概念股的追涨意图不明显，板块轮动或将成为未来一段时间的主流趋势。随着供给侧改革的继续推进，后续大盘蓝筹相关板块或有一定幅度的补涨需求。总体来看，我们认为 2016 年整体市场预计依旧以结构性行情为主。

配置方面，我们始终认为应该遵循精选个股原则，继续坚定自下而上的选股策略，精选目前估值合理、未来有较大发展空间的成长股。国内经济目前处于转型阶段，新兴行业未来市场空间大，优质公司会跟随行业发展市值持续成长。另外随着国内对国企改革相关政策逐渐落地，我们认为国企改革概念将继续升温，预计 2016 年四季度国企改革将存在较大的投资机会。我们将重点配置业绩稳定的成长股，另外也将增加对部分存在管理改善、效率提升可能的国企股的配置。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787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1.787 元，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2.1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9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37,077,613.71	85.34
	其中：股票	937,077,613.71	85.3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3,256,022.75	10.31
8	其他资产	47,734,283.09	4.35
9	合计	1,098,067,919.5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71,103,404.71	6.92
B	采矿业	10,282,496.00	1.00
C	制造业	713,200,510.34	69.4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932,000.00	0.87
E	建筑业	60,976,488.05	5.94
F	批发和零售业	20,439,542.50	1.9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9,258,983.11	2.85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243,860.00	1.0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2,640,329.00	1.23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937,077,613.71	91.23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677	明泰铝业	3,808,208	61,159,820.48	5.95
2	000910	大亚科技	2,636,160	49,770,700.80	4.85
3	002035	华帝股份	1,748,242	47,814,418.70	4.65
4	002271	东方雨虹	1,742,108	44,719,912.36	4.35
5	000513	丽珠集团	746,336	40,533,508.16	3.95
6	600039	四川路桥	9,242,403	40,204,453.05	3.91
7	000725	京东方A	16,768,200	39,740,634.00	3.87
8	002234	民和股份	1,395,817	37,533,519.13	3.65
9	002408	齐翔腾达	6,424,400	37,454,252.00	3.65
10	002543	万和电气	1,948,016	34,694,164.96	3.38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泰铝业”）和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和股份”）外，其余的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015 年 10 月 28 日，河南证监局发布《关于对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对明泰铝业违反《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违规行为给予责令改正措施。

2015 年 11 月 28 日，山东证监局发布《关于对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5]13 号），对民和股份在公司治理、信息披露和内部控制方面的违规行为给予责令改正措施。

本基金投资明泰铝业（601677）和民和股份（002234）的决策流程符合本基金管理人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针对上述情况，本基金管理人进行了分析和研究，认为上述事件对明泰铝业

和民和股份的投资价值未造成实质性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对上述公司进行跟踪研究。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85,409.7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0,832,608.8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6,109.28
5	应收申购款	6,265,017.5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25,137.64
8	其他	-
9	合计	47,734,283.0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65,199,731.9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93,032,025.3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83,387,191.4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74,844,565.89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 2、本基金基金合同；
- 3、本基金托管协议；
- 4、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还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25 日